

关于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

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收到你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》。征询函称，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通股份”）股票交易 2023 年 11 月 20 日、11 月 21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，故发来征询函。

作为你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本公司现就博通股份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回复如下：除博通股份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和其他事项和信息之外，本公司目前不存在筹划涉及博通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本公司 11 月 21 日也向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做了相关征询，经开区管委会 11 月 21 日已口头回复：除博通股份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和其他事项和信息之外，经开区管委会目前不存在筹划涉及博通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函告。

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11 月 21 日

